羅馬書8章35-39節

35 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？難道是患難嗎？是困苦嗎？是逼迫嗎？是飢餓嗎？是赤身露體嗎？是危險嗎？是刀劍嗎？

※基督不但為我們捨己（也是神計畫中的犧牲），現在又為我們代求，背後的原因無他—因為祂愛我們。如果神幫助我們（31），讓我們不受敵人的攻擊，基督的愛更是把我們帶進與神永遠同在的榮耀裡（29-30）。對保羅而言，沒有任何苦難可以讓他與神的愛隔絕（35; 《林後》11:26-27）。

36 如經上所記：「我們為你的緣故終日被殺，人看我們如將宰的羊。」

※（36）的經文出自於《詩》44:22，原文本意是形容被擄的百姓，在敵人手中如待宰之羊，而神（你）好像對百姓受苦無動於衷。保羅引用的目的，是要說明信徒受苦是信仰生活的必然（5:3-4; 8:17），也是他自己信仰經歷的寫照（《林後》11:26-27）。不過，因著基督的愛，保羅勝過了這一切的苦難（35, 37）。

37 然而，靠著愛我們的主，在這一切的事上已經得勝有餘了。

※保羅認為，因著基督的愛，我們不只是能在苦難中「倖存」，還能勝過。這種在面對逼迫患難時依然保有樂觀的心態，在教會久遠的傳統中並不罕見，當然也常出現在保羅的書信裡。例如本章v28，《腓》1:12-13; 4:12-13，《提後》1:12。

38 因為我深信：無論是死，是生，是天使，是掌權的，是有能的，是現在的事，是將來的事，39 是高處的，是低處的，是別的受造之物，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；這愛是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的。

※保羅最後的結論是，沒有任何人、事、物，或存在的狀態（時間、空間），或是靈界的活物，或是任何被造出來的，都不可能把我們與神的愛隔離。（生、死是人存在的狀態；天使、掌權的、有能的，指靈界的活物；現在的、將來的，是時間；高處的、低處的，是空間；別的受造之物是其他一切神所造非神之物）。至於掌權的、有能的（參《弗》6:12; 《西》2:15）以及他們的結局（參《林前》15:24）。

※論到福音，保羅以「1 16 我不以福音為恥，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，要救一切相信的，先是猶太人，後是希臘人。17 因為神的義正在這福音上顯明出來，這義是本於信以至於信，如經上所記：「義人必因信得生。」開始」，一路帶領讀（聽）者穿過罪惡的世界，進入因信稱義的恩典，看見者恩典福音給信者帶來的榮耀，最後住在永恆基督的愛裡。

（一）開場白（1:1-17）

（二）福音的核心（1:18-4:25）
 1.罪的權勢涵蓋全人類（1:18-3:20）
 2.由信來的義（3:21-4:25）
（三）福音帶來的盼望（5:1-8:39）
 1.盼望神的榮耀（5:1-21）
 2.盼望脫離罪的綑綁（6:1-23）
 3.盼望不受律法轄制（7:1-25）
 4.盼望聖靈裡的永生（8:1-30）
 5.來自於神的幫助（8:31-39）